

# 2023年建筑工程拆除方案 建筑工程合同(汇总6篇)

方案在各个领域都有着重要的作用，无论是在个人生活中还是在组织管理中，都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一

签订合同双方：

建设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咨询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二、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_\_\_\_\_建筑安装工程的地形，地质条件，建筑安装构想等进行可行性研究，最后编制出设计任务书及框算表，于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付甲方。

三、甲方根据国家计委颁发试行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承付乙方咨询费\_\_\_\_元。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先付给乙方\_\_\_\_元，待乙方将设计任务书及框算表交付甲方后\_\_\_\_日内，再付给乙方\_\_\_\_元。

四、为本咨询工程需要到外地进行调研、收集资料人员的差旅费，由甲方负担。

五、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送交有关文件，图纸和资料，乙方可按耽误的时间顺延交付设计任务书及框算表的时间；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交付咨询费，迟延一天，按迟延交付款额数罚款\_\_\_\_%。甲方如果中途中

断咨询请求，乙方咨询工作已经过半的，应付给乙方全部咨询费；咨询工作尚未过半，按总咨询费的50%收费。

乙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付设计任务书及框算表，迟延一天，按总咨询费金额数罚款\_\_\_\_\_%。乙方如中途中断咨询，应按总咨询费向乙方交付罚款。

六、其他：\_\_\_\_\_。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不得随意更改。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分别交\_\_\_\_建筑工程主管部门，建委，建行\_\_\_\_等单位各一份。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二

订立合同双方：

建设单位：\_\_\_\_，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单位：\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工程的设计项目，建筑安装面积为\_\_\_\_平方米，批准总投资为\_\_\_\_万元，建设地点在\_\_\_\_。

1、甲方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向乙方提交业经上级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工程选址报告，以及原料(或经过批准的资源报告)、燃料、水、电、运输等方面的协议文件和能满足初步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需要经过科研取得的技术资

料。甲方在\_\_\_\_\_年\_\_\_月\_\_\_日施工图设计前，应提供经过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和能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的勘察资料、施工的条件，以及有关设备的技术资料。

甲方对上述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2、及时办理各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3、在工程开工前，甲方应组织有关施工单位，由乙方进行设计技术交底；工程竣工后，甲方应通知乙方参加竣工验收。

4、在设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时，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在生活上予以方便，在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因技术上的特殊需要进行试制试验，所需一切费用以及为配合甲方到外地的'差旅费均由甲方负责。

5、甲方必须维护乙方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重复使用或擅自扩大建设范围。

6、甲方对乙方的设计成果负有保密义务，未经许可，不得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

1、乙方必须在\_\_\_\_\_年\_\_\_月\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初步设计文件；在\_\_\_\_\_年\_\_\_月\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技术设计文件；在\_\_\_\_\_年\_\_\_月\_\_\_日以前，向甲方交付施工图设计文件。其中，初步设计文件一式\_\_\_份，技术设计文件一式\_\_\_份，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式\_\_\_份，甲方另需增添文件份数需要模型费，另行收费。\_\_\_\_\_年\_\_\_月\_\_\_日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完毕所有设计文件(包括概算文件、材料设备清单)。

(2)□

2、乙方必须根据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上一阶段设计的批准文

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定额等提出勘察技术要求和进行设计，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

3、初步设计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查后，在原定任务书范围内的必要修改，乙方应负责承担。

4、设计单位对所承担设计任务的建设项目应配合施工，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负责设计变更和修改预算，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1、甲方因故要求修改工程的设计，经乙方同意后，除设计文件交付时间另定外，甲方应按乙方实际返工修改工日，每工日按\_\_\_元增付设计费，或按设计阶段中返工的工作量百分比计算。

2、原定任务书如有重大变更而重作或修改设计时，须具有设计审批机关或设计任务书批准机关的意见书，经双方协商，另订合同。已经进行了的设计费用的支付，按前条办法计算。

3、甲方因故要求中途停止设计时，应及时用书面通知乙方，已付设计费不退，并按该阶段的实际耗工日，增付和结清设计费，同时结束合同关系。

本设计合同生效后\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交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的定金，设计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后\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的设计费；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文件后\_\_\_天内，甲方应向乙方结清全部设计费（设计周期较长的大型工程项目，施工图阶段的设计费，可按单项工程设计完成后分别拨付）。

1、在合理的工程投资控制数内，由于乙方采用先进技术或合理建议而节省了工程投资，可以从节约投资额中提取\_\_\_%奖励乙方。

2、由于甲方不能按期、准确提供有关设计资料，致使乙方无法进行设计或造成设计返工，乙方除可将设计文件交付日期顺延外，还应由甲方按乙方实际损失工日，以每日\_\_\_元计算增付设计费。

3、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定金和设计费，应根据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_\_\_天，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设计费的\_\_\_%的违约金(甲方可在设计费中扣除)。

5、因乙方设计质量低劣引起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对于因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重大质量事故者，乙方除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还应付相应的赔偿责任。

\_\_\_\_\_□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双方签字后生效，全部设计任务完成后失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不得与本合同内容抵触。

在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属于同一部门的，可向\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送计委、建委□xx.....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建设单位(甲方)：

设计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通讯处: \_\_\_\_\_

通讯处: \_\_\_\_\_

电话或电报: \_\_\_\_\_

电话或电报: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三

发包方: \_\_\_\_\_省\_\_\_\_县双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四川\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就甲方所开发之\_\_\_\_\_项目工程由乙方承包修建之相关事宜，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为明确相互权利义务，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_\_\_\_\_

二、工程概况：\_\_\_\_\_项目位于\_\_\_\_\_县文林镇城南安置一街。系地上17层，地下2层全框架电梯商住楼。总建筑面积约23480平方米。

三、工程工期：20个月。从年\_\_\_\_月\_\_\_\_日起至年\_\_\_\_月\_\_\_\_日止。（以甲方下达的进场通知书的时间开始计算）

四、工程承包方式：双包，即包工包料。

五、承包工程范围：\_\_\_\_\_施工设计图纸所含施工工程内容除去门窗、消防、电梯、土石方开挖回填、铝合金白页、幕墙、底层营业房大理石装饰以外的全部工程。水、电工程只预埋管、不穿线，具体工程范围详见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预算表》。施工中若遇图纸变更，所涉及的工程量以现场签证，照实结算。

六、工程价款：

1、工程单价为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元。

2、工程总价款：以建筑面积乘以工程单价。建筑面积，按国家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计算。

七、付款方式：甲方按工程进度向乙方付款。地面三层营业房完工，甲方向乙方支付100万元；此后，每竣工2层甲方向乙方付款50万元，主体全部竣工甲方向乙方付款金额达到500万元。工程全部竣工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款达到工程总价款

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年内支付至总额的100%（全部付清）。超过付款时间三个月内不计利息，超过三个月按2%月息支付乙方，超过\_\_\_\_\_年按5%月息计算；利息每季度付清。

八、工程履约保证金：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贰佰万元（小写：200万元）。甲方于地下2层完工时向乙方退付100万元；地上3层营业房完工时向乙方退付100万元。

九、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行业合格标准。

十、工程竣工验收：\_\_\_\_\_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待一切事宜均由乙方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关费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书等相关资料，视为乙方所完工程验收合格。

十

一、工程主要\_\_\_\_调差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遇主要\_\_\_\_单价涨、跌幅度超过双方预算价格的5%，则双方按实进行工程价款调差。调差以同期的\_\_\_\_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为依据。

十

二、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向乙方交付\_\_\_\_\_设计施工图二套，并组织进行设计施工技术交底。

2、对乙方的日常施工质量进行监督管理，做好记录。黄\_\_担



任甲方现场技术总工，李\_\_、张\_\_协助黄\_\_工作。

3、聘请陵\_\_\_\_公司担任工程监理。

4、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5、对乙方所购\_\_\_\_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乙方不合格\_\_\_\_有权要求乙方调换合格产品。

##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严格按工程设计图纸施工。

2、所购主要建筑材料，如钢材、水泥等必须是大厂产品，以确保工程质量。

3、做好日常施工日志记录，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4、自觉接受甲方现场工作人员和监理公司工作人员的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对不合格工程无条件返工重做，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按建筑工程操作规程规范施工，安全施工、文明施工，不得违规操作。若出现不规范施工行为被相关建筑管理部门查处，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及损失。

6、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承担完全赔偿责任。

7、不得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项下的承包工程。

## 十三、特别约定

因不确定因素，若本合同履行中出现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不足的情况时，双方应即时协商寻找资金，把工程及时竣工完成，不得窝工、停工。

十四、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预算表》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局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按补充协议执行。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四

乙方： \_\_\_\_\_

为了保护好房屋，使其免遭白蚁侵害，以确保财产和人身安全，根据国家建设部令（1999）第72号《\_\_\_\_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和\_\_\_\_\_要求，本着服务第一、质量第一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就下述房屋的白蚁预防工程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新（改、翻、扩）建房屋工程基本情况

第二条防治范围及质量标准

预防范围：采用喷洒药物方法对新建房屋建筑的地基、木构件和部分墙体等进行处理，以达到防止白蚁危害房屋主体的目的。

质量标准：经预防处理后，上述房屋主体自预防竣工之日起\_\_\_\_\_年内不发生白蚁危害。

### 第三条甲方应负责事项

- 1、提供工程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房屋平面图、结构平面图等有关图纸并将工程开工日期提前一周，分部（项）工程实际施工日期提前3天通知乙方，以便做好预防施工计划准备。
- 2、做好与乙方的配合协调工作，为乙方提供水、电等必要的施工条件，并督促施工单位为乙方提供必要预防施工方便。
- 3、合同期内应及时向乙方提供蚁害的发生情况说明，并为乙方提供预防工程回访复查的方便。如因甲方内装修而引起蚁害，其责任应由甲方自行负责。
- 4、乙方进场施药期间，甲方无关人员应撤离施药现场。
- 5、本工程的白蚁预防费按\_\_\_\_\_文件规定收取，即每平方米建筑面积\_\_\_\_\_元，合计（大写）\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_\_\_\_\_分，甲方应于签订合同时一次性缴付乙方。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重复施工的，增加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 第四条乙方应负责事项

- 1、必须坚持服务第一、信誉第一、质量第一，切实做好白蚁预防施工管理，确保预防处理过的房屋在本工程预防包治期（自本工程预防竣工之起算\_\_\_\_\_年内）不发生蚁害（自本工程预防施工结束后，因甲方擅自更改预防处理过的构件或装修而引起的蚁害除外）。
- 2、如属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进行白蚁预防施工的，如上述房屋在包治期内发生蚁害的，由乙方在甲方的配合下，履行一次性灭杀白蚁的补救措施。如再次发生蚁害，则乙方按灭治白蚁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应的灭治费用。

3、白蚁预防工程施工结束后，乙方应及时签发《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竣工报告》、《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竣工验收单》交甲方存档，作为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竣工验收的依据之一，并对预防作处理的工程进行定期回访复查。

第五条其它约定事项\_\_\_\_\_。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两份，乙方壹份。

第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约定的预防包治期结束时，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五

甲方：

乙方：

甲方为美化、绿化校园环境，经甲方公开招标，经多家投标，由乙方中标。根据《合同法》，为明确双方的权力、义务和责任，特签订本合同。

\_\_\_\_\_县铺子湾镇运动场花池。

在运动场四周及主席台两侧的花池，半年后植物成活率达到100%，按实际收方标准数量结算。

于\_\_\_\_\_年\_\_\_\_月底前一次性付清

1、甲方有权指定专人监督工程质量，及时提出乙方不足的问题，乙方应立即改正，并负责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

2、甲方负责提供种植面，乙方有义务对甲方不合适的地方提出建议，使工程顺利进行。甲方应提供水源、培土源。

3、乙方必须按设计的植物品种，双方约定的事项、合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植物成活率必须达到100%。

乙方必须做到文明施工，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一切校规校纪，在施工中乙方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具有国家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 建筑工程拆除方案篇六

承包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_\_\_\_\_；
- 2、工程地点\_\_\_\_\_；
- 3、工程计划批准单位及文号\_\_\_\_\_；
- 4、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 第二条工程期限

- 1、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 2、本工程开工日期\_\_年\_\_月\_\_日，竣工日期\_\_年\_\_月\_\_日。
- 3、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发包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_\_天，不能交承包方施工场地、进场道路、施工用水，或电源未按规定接通，影响承包方进场施工者。
  - （2）明确由发包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未能按双方认定的时间进场，或进场的材料、设备、成品或半成品等向承包方交验时发现缺陷，需要修配、改、代、换而耽误施工进度者。
  - （3）不属包干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计变更；提供的工程地质资料不准，使基础超深；施工方法与设计规定不符而增加工程量影响进度者。
  - （4）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8小时以上者。

(5) 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证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6) 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7)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 第三条 工程合同总价

1、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 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暂估价变化；

(2) 在合同工期内政策性调整所发生的材料差价、工资、费率及其它费用的变化；

(3) 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4) 基础超过设计深度；

(5) 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6) 其它。

###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1、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方法，经双方协商按附件第\_\_办理。

2、材料、设备供应范围的划分和检验：

(1) 进口特殊材料、有色金属统配、部管物资和二、三类电机产品，由发包方组织供应到现场或指定地点。如在规定交货地点之外交货，其发生的超运距运费和其他费用由发包方负责。

(2) 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由发包方负责招标、定货、供应和商品检验后交付承包方。对提前到货的设备应由发包方设库保存，安装时交付承包方妥善保管，不得挪用，丢失或损坏。

(3) 本工程所需材料、设备除在“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明细表”明确由发包方供应外，其余材料均由承包方组织供应。

(4) 所有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合格证，都要检查验收，签交物资验收合格单方可进场，已进场的物资未经发包方许可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

(5) 已进场的物资，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供料一方必须迅速将其运出场外。

(6) 具有合格证书的建筑材料、设备，任何一方如有异议要求检验时，可以重新检验，检验后如属合格产品，其检验费用由要求检验的一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检验费用由供料一方负担。

(7) 没有合格证书，且未经试验鉴定或经过试验鉴定为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等，双方均不得用于本工程。若属材料人员失职或其它原因造成不良后果，由责任一方负责。

(8) 任何一方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于本工程的，都要签证记录在案，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强迫一方负责。



### 3. 材料价差及实物价格的结算。

(1) 发包方提交的主要材料指标，由承包方采购供货的，应根据指标的性质、发生的政策性调价等，以建筑安装材料预算价格为依据，逐项计算出原价价差或预算价差，均由发包方负责补差。此价差未包括在本合同承包造价之内的，不得列入工程直接费。

(2) 发包方提供的主要材料实物，按发包方提供实物时建筑安装材料价格结算价款。

(3) 除发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外，发包方指定厂家、品种让承包方购买和供应其所指定的材料、设备的，其价款按实结算。

(4)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代购的材料、设备，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由承包方收取代购款包干使用，发包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一天内一次付清。

(5) 发包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指标或实物，必须是本合同工程用的材料和设备，规格品种与实际需要不相符时，由承包方协助进行调剂串换使用，由发包方给付承包方劳务费\_\_\_元（或承包方不收取劳务费）。

(6) 发包方供应的木材、成材指标或实物、硬杂木均按有关规定办理，其量差、价差由发包方承担。

### 第五条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

1、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的监督检查。

2、发包方聘用的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必须以书面

通知承包方其姓名、身份、所承担的任务。

3、承包方确定的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4、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影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5、隐蔽工程由承包方自检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检查验收，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后\_\_小时内应到现场检验，认可签证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监理工程师未接的检查验收，承包方经质量检查部门检验确认后合格者，即可隐蔽继续施工，发包方应予承认并办理检验合格手续。如提出异议，经复查合格者，其费用由发包方负责；不合格者，由承包方负责，因此而造成工期损失由责任方负责。

6、电气照明、通风、水暖、卫生工程和机电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按照

□1□\_\_\_\_\_□□2□\_\_\_\_\_□□3□\_\_\_\_\_

等有关规定进行技术检验。属于单体试车，由承包方负责进行。无论由谁负责试车，双方均应相互配合，共同进行。

试车中需要的动力、燃料、油料、材料、仪器、专用工具、技术劳务费用等，由发包方提供。其费用包括在定额内的，由承包方负担；定额中未包括的，由发包方负担。

7、设备安装工程，由承包方会同发包方将已完工程（设备基础）向安装单位办理中间交工手续，并作为竣工验收的依据。

8、工程竣工验收，应以施工图纸、图说、技术交底纪要、设计更改通知、国家颁发的. 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9、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整理提供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并发出竣工通知书，经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由发包方组织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发包方管理，如发包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10、已竣工未验收工程，在交工前由承包方负责保管，发包方不得动用，若发包方已经使用，即视同交验。由于承包方原因，应交工验收而不交不验的工程，除按拖延工期条款处理外，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1、工程交工验收后，土建工程保修期为1年，采暖工程为一个采暖期，水电保修期为半年。保修证书在交工验收后由承包方填写交给发包方。

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发包方应书面通知承包方并约定时间进行修理。在保修期内承包方拒不修理时，发包方可动用预留保修款请人修理，超支部分应由承包方负担。

## 第六条 施工设计变更

1、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发包方、承包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2、施工图的重大修改变更，必须经原批准、设计单位同意，并于修改前\_\_天办理设计修改议定单。设计修改议定单经发包方签证后，承包方才予实施。议定单和修改图纸发出份数与施工图份数相同，并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

3、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设备变更、建筑面积（容积）增加、结构改变、标准过高、工艺变化、地质条件与设计不符实际时，其增加的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4、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有关规定分配。

5、在工程施工中发生下列各项事实之一时，承包方必须立即以书面通知发包方，要求确认：

（2）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书不符；

（3）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确认的事实必须在限期内解决。不能如期解决而造成停工的，工期损失由发包方承担。

## 第七条双方负责事项

### 1、发包方

（3）根据施工地区供水、供电、水压、电压情况，采取措施满足施工用水、用电的需要；

(6) 确定建筑物（或构筑物）道路、线路、上下水道的定位标桩、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8) 审核承包方工程进度月报，及时向承包方支付工程进度款；

(11) 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决算工作，及时了结工程财务和工程尾款。

## 2、承包方

(1) 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界区以内的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3) 按双方商定的分工范围，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

(6) 已完工的房屋、构筑物和安装的设备，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7) 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

(8)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承包方负责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 第八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本合同签订后\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的（或当年投资的）\_\_%的预付款，计人民币\_\_万元。

2、发包方收到承包方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总合同总价的\_\_%时，逐步按比例开始扣回预付款（或抵作工程进度款）。

3、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_\_%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工验收后\_\_天内支付\_\_%的价款，留\_\_%的价款存入建设银行，待保修期满后连本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4、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5、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6、本工程造价结算方式按下列情况办理：

(1) 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变更签证进行结算；

(3) 按标准施工图单位造价包干结算，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按\_\_等有关规定结算

□

(4) 包干不包料的工程，按预算定额规定的人工费和机械费及相应的管理费结算；

(5) 招标工程按中标价款结算，中标范围以外的工程费用，另按\_\_等有关规定结算。

7、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异议，即由经银行审定后拨款给承包方。

## 第九条违约责任与奖励规定

### 1、承包方的责任

(1)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

于修理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2) 工程交付时间不符合规定，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 2、承包方的责任

(1) 未能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2) 工程中途中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停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而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3) 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4) 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按合同总价的\_\_%偿付逾期违约金。

3、发包方有提前工期要求的，可以实行提前竣工奖，按照合同工期，每提前一天由发包方按合同总价的\_\_%奖给承包方。

优良工程每平方米奖\_\_元。

##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如双方属于同一部门时，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个部门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特殊条款

本合同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议定特殊条款。

## 第十二条附则

其它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本\_\_份，其中发包方执\_\_份，承包方执\_\_份，副本\_\_份，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银行备案。

发包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